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粤生态职院学工〔2024〕2号

关于天河各校区学生宿舍安全自查的通知

天河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粤生态职院安〔2024〕1号关于开展2023岁末年初安全生产检查坚决守稳安全生产基本盘的通知要求，压实责任，属地管理责任人亲自抓。天河各校区二级学院要按照“谁使用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组织二级学院相关人员对自己学院宿舍进行全面深入的检查，发现隐患立即整改。于1月11日前17:00前将本学院《自查整改情况汇总表》（见附件1）及电子档报送学生工作部（银屏办公楼105 电子档报送54180972@qq.com）



附件 1

自查整改情况汇总表

参与人员	检查情况	整改措施	备注
责任人： 召集人： 成员：			

联系人：